

申請補發失竊
補充營養援助計畫 (SNAP) 和/或現金援助 (CA) 福利
(Traditional Chinese)

您可以使用此表格申請補發經側錄、複製、網路釣魚、第三方虛假陳述或其他相似詐騙方法，以電子方式竊取的 SNAP 和/或 CA 福利。您必須報告詐騙交易的具體資訊。您可以透過以下方式找到這類資訊：

- 造訪 <https://www.ebtEDGE.com/> 或下載 ebtEDGE 行動應用程式（可在 Apple App Store 和 Google Play Store 中下載）以查看您的 EBT 記錄；或者
- 撥打免付費 EBT 客戶服務專線 1-888-328-6399。您可以使用此專線進行以下事項：
 - 透過自動選單聽取您最近的十筆交易。
 - 透過自動選單或客戶服務代表索取 2 個月的紙本帳戶明細紀錄。
 - 與客戶服務代表一起查看您的交易。
 - 如需查看超過 15 個月前的交易，您需要與客戶服務代表聯繫。

請注意，如果您尚未報告 EBT 卡遺失或失竊，且在您的福利失竊後尚未申請新的 EBT 卡，您的 SNAP 或 CA 帳戶可能仍存在風險。將於您報告 EBT 卡遺失或失竊後補發福利。要報告卡片失竊、申請新卡以及變更 PIN 碼，請撥打 888-328-6399 與 EBT 客戶服務部聯絡，或造訪網址 <https://www.ebtEDGE.com/>。

請確認：在發現福利失竊後，本人報告了卡片遺失或失竊。

是 否（僅回答「是」才能繼續）

申請補發失竊
補充營養援助計畫 (SNAP) 和/或現金援助 (CA) 福利 (續)

A. 家庭資訊

個案號碼		
個案名稱		
客戶識別號碼 (Client Identification Number, CIN) (必須是個案戶主/收款人的 CIN, 即您的 EBT 卡上列出的 CIN。)		
郵寄街道地址		公寓/套房
城市	州	郵遞區號
電子郵件地址 (選填)		

B. 福利失竊資訊

本人, _____, 為上述個案的戶主或成年家庭成員, 希望報告本人 EBT 卡上的詐騙交易。

**申請補發失竊
補充營養援助計畫 (SNAP) 和/或現金援助 (CA) 福利 (續)**

B. 福利失竊資訊 (續)

申請補發現金援助福利

(如果您無任何現金援助福利失竊，請跳過本節並移至下一節)。

本人發現現金福利失竊的日期	▶	
現金福利失竊的最早日期 (此為您發現交易紀錄中最早一筆詐騙交易的日期。如果您僅在某一天發現詐騙交易，請在此處列出該日期。所列日期早於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申請將被拒絕，因為 2022 年 1 月 1 日前的失竊現金援助福利不符合補發資格)。	▶	
現金福利失竊的最後日期 (此為您發現交易紀錄中最後一筆詐騙交易的日期。如果您僅在某一天發現詐騙交易，此欄位請空白)。	▶	
失竊現金福利總額	▶	

申請補發 SNAP 福利

(如果您無任何 SNAP 福利失竊，請跳過本節)。

本人發現 SNAP 福利失竊的日期	▶	
SNAP 福利失竊的最早日期 (此為您發現交易紀錄中最早一筆詐騙交易的日期。如果您僅在某一天發現詐騙交易，請在此處列出該日期。所列日期早於 2022 年 10 月 1 日前的申請將被拒絕，因為 2022 年 10 月 1 日前的失竊 SNAP 援助福利不符合補發資格)。	▶	
SNAP 福利失竊的最後日期 (此為您發現交易紀錄中最後一筆詐騙交易的日期。如果您僅在某一天發現詐騙交易，此欄位請空白)。	▶	
失竊 SNAP 福利總額	▶	

申請補發失竊
補充營養援助計畫 (SNAP) 和/或現金援助 (CA) 福利 (續)

交易

單獨列出每筆 SNAP 或現金援助詐騙交易，不論購買交易是否於同一日期或於同一零售商處進行。請參閱上方說明。這些交易總額應等於您於上方 SNAP 和現金援助部分中報告的失竊總額。請仔細註明日期、金額、零售商名稱和地點，以及詐騙交易是否來自您的 SNAP 或現金援助個案。

請列出您沒有進行過的交易：

交易日期	計畫類型 (SNAP 或 現金援助)	交易金額	零售商名稱和交易地點 (地址)

申請補發失竊
補充營養援助計畫 (SNAP) 和/或現金援助 (CA) 福利 (續)

交易 (續)

請提供您認為我們務必要瞭解的有關失竊的任何其他資訊。如果您有超過 20 筆詐騙交易需要報告，但上方空間不足，您可以在下方列舉。

C. 認證

請於閱讀並理解以下聲明後才簽名

本人瞭解並同意以下事項：

- 本人必須填寫、簽署並提交此表格才能申請補發失竊福利。
- 此申請中提供的資訊真實準確。
- 提交此申請並不保證會補發本人之福利。
- 如果本人故意提供有關上述事實之錯誤資訊，本人可能會被指控故意違反計畫 (Intentional Program Violation. IPV)，並可能受到民事和刑事處罰，包括但不限於因虛假主張而作偽證。
- 本人有申請召開公平聽證會的權利，以對拒絕或延遲為本人家庭補發福利一事提出異議。在公平聽證會做出決定前，不會補發福利。

姓名 (請以正楷書寫)

簽名

日期